

德化县人民政府文件

德政〔2019〕183号

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 批准 2019 年度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

人大常委会：

现将我县 2019 年度预算调整方案向本次人大常委会报告，
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县财政部门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紧紧围绕“三五三”战略，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重点支出保障有力，财政运行情况总体正常。由于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对我县财政收入影响较大，预计全年可实现收入与年初预期存在一定的差距，拟调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

金收支预算，具体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一）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根据 1-10 月全县预算执行和全年收入预期情况，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87200 万元（含车辆购置税），比上年增加 4634 万元，增长 2.5%，比年初计划减少 44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19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40 万元，增长 1%，比年初计划减少 3400 万元。拟将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119500 万元，调减 3400 万元。

（二）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根据预算收支平衡原则，拟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10551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671 万元，加上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5396 万元，扣减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 3400 万元，合计 23218 万元。根据支出需求，拟调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18 万元，具体如下：

1. 按照《德化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批准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的议案〉的决议》（德人大〔2019〕36 号），拟安排一般债务支出 15396 万元，其中用于教育设施建设 6479 万元、乡村振兴（含乡村公路建设）3050 万元、蒲坂至盖德市政大道 3000 万元、新寨一路道路 1000 万元、瓷艺城横一路道路 1000 万元、医疗改革项目 867 万元。

2. 拟安排专项支出 7822 万元，其中用于扶持企业发展支出 6870 万元，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952 万元。

3. 考虑教育、农业、科技等法定投入的支出实际需求，建议暂不予调减预算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调整政府性基金收入

根据 1-10 月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和全年预期完成情况，拟将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121100 万元，调增 39380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17141 万元、其他土地出让收入（耕地指标调剂费）22239 万元。

（二）调整政府性基金支出

根据预算收支平衡原则，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超收 39380 万元，加上专项债务收入 51700 万元（土储专项债 32200 万元、棚改专项债 12500 万元、其他项目自求平衡债 7000 万元），合计 91080 万元。根据支出需求，拟调增政府性基金支出 91080 万元，具体如下：

1. 拟安排 39380 万元用于片区改造征地拆迁补偿和安置、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偿还到期债务本息、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 拟安排专项债务支出 51700 万元，其中用于国际陶瓷艺术城、城东四期古洋片区和中小企业创业园、电商物流园项目、霞田文体园项目园区、省道 203 线德化环城东段等土地收储项目支出 32200 万元；用于艺都花苑、霞田文体园项目等棚改项

目支出 12500 万元；用于月记窑文化创意产业园 7000 万元（其他项目自求平衡债）。

以上收支预算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如果年度执行后上级补助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有变化，再根据实际增减情况做出安排，相应调整法定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并于年度终了后向人大财经工委报备。

